

玫瑰书评

除了很多幅有着显而易见桑贝风格的画作外,《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还收录了一篇长达3万字的访谈。与马克·勒卡尔庞蒂耶的问答中,桑贝好像只乐于畅谈与音乐相关的话题,这等于在强调,插画大师桑贝的新书非要叫“一个画画的音乐家”,不是故弄玄虚。

一个画画的音乐家,让每幅画都有旋律

■ 吴玫

一本好书能给予读者的,总比读者想要的多。《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就是这样一本好书。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的《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一入眼,我的瞬间反应是,用画笔温暖过无数读者的法国插画大师画了一本舞台速写。尽管书名将“画画”与“音乐家”这两个关键词的位置摆放得非常斩钉截铁,但是,桑贝的《童年》《劳尔的小秘密》,特别是与勒内·戈西尼合作的《小淘气尼古拉》都以傲人的销售成绩将自己作为插画大师的形象,固化在了许多读者包括我的心里。不仔细琢磨书名的后果是,我被《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暴击了——这真是一本讲述音乐家故事的图文并茂的书。

不过,要将我记忆中的桑贝从插画大师“扭转”为音乐家,需要一点时间,所以,我们还是从插画大师的绘画作品说起吧。

封面上,身穿燕尾服的小提琴演奏家正在画面中央谢幕,而在他的左侧,钢琴家正扭转身身体凝视着小提琴家。封面选用的这幅画,让我警觉:桑贝也许是段位不低的古典音乐歌迷呢。我们知道,古典音乐的舞台呈现,通常为歌剧、交响乐、协奏曲、室内乐等,其中,成为室内乐的知音对歌迷来说要求最高,好有一比,假如一首交响乐是一部史诗的话,室内乐则是一本哲思深广的随笔,非有一定的积累和定力没法沉浸到奏鸣曲、三重奏、四重奏等等室内乐作品里。《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的封面,偌大的舞台上只有一位小提琴家和一位钢琴家,不消说,刚刚结束的是一场小提琴奏鸣曲音乐

会。从小提琴家的姿态里我们能读到一丝疲惫,但他脸上的自得,告诉读画的人他刚刚完成的音乐会非常成功;而扭转身子看着搭档的钢琴家,眯起的眼睛里满是对小提琴家的欣赏。

这让我想起了一场经典音乐会:1989年9月,著名指挥家伦纳德·伯恩斯坦联袂钢琴家克里斯蒂安·齐默尔曼携手维也纳爱乐在金色大厅演奏贝多芬《第五钢琴协奏曲》,两位大师向我们奉献了一版非同一般的也叫《皇帝》的钢琴协奏曲后,没有像我们通常能看到的那样只是握一握手表示庆祝。两位大师在观众和乐队的掌声中紧紧相拥,他们的脑袋紧紧贴在一起像是在喁喁私语。他们因为音乐而彼此欣赏的画面,在40多年后依然能穿越屏幕感动我们。我想,桑贝也知道甚至看过这场著名音乐会的录影吧?不然,他怎么能用画笔“复原”当年伯恩斯坦与齐默尔曼紧紧相拥时说洋溢的音乐的温度?对,封面上的小提琴家和钢琴家在一曲终了后的互动,让我再一次触感到了自己在聆听那场著名的音乐会时的情怀。

不仅听得了音乐家演奏的作品,还看得到音乐家之间的肝胆相照,可见,桑贝这些与音乐相关的插画,绝不是舞台速写。第141页的这幅画:一棵浅啡色的大树下,4位音乐家正在演奏,一旁坐在秋千上听音乐的小朋友,已经飞了起来——这一次,桑贝想要介绍给他粉丝的,还是室内乐,不过,是弦乐四重奏。我们仔细端详面容已经模糊的四位音乐家手里的乐器,在勾勒两把小提琴、一把中提琴和一把大提琴时,桑贝竟细致到讲究起小提琴和中提琴之间

细微的差别来。至于特意在弦乐四重奏团边上安排一个随秋千飞舞的小朋友,毋宁是一种寓意,告诉这幅画的读者,桑贝听到音乐时的心情。

此话绝不是空穴来风。新近出版的《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除了很多幅有着显而易见桑贝风格的画作外,还收录了一篇长达3万字的访谈。与马克·勒卡尔庞蒂耶的问答中,桑贝好像只乐于畅谈与音乐相关的话题,这等于在强调,插画大师桑贝的新书非要叫“一个画画的音乐家”,不是故弄玄虚。访谈的字里行间我们读到,如若不是家境贫寒在小桑贝想学音乐时父母没有能力让他拥有一架钢琴,或许,后来举世闻名,就不是插画大师桑贝,而是钢琴家桑贝了——一个没有经过专业训练、通过听收音机爱上音乐的音乐爱好者,居然能在钢琴上弹奏格什温的《爱人》!格什温是谁?美国著名的作曲家。当然,相比格什温的经典作品《蓝色狂想曲》,被归入流行音乐的《爱人》较容易在钢琴上呈现,但是,那位坐在钢琴旁紧张紧张地弹奏着《爱人》的法国男人,从没有正儿八经地学过音乐。怎么解释没有受过专业训练的插画大师的“旁门左道”?唯有天赋和热爱。可见,爵士乐大师艾灵顿公爵路过正在弹琴的桑贝身旁时夸奖他“还不赖”,并愿意“我弹左手,您弹右手”地与之合作一把,恐怕不是对一位超级粉丝的安慰之举。

在阅读《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之前,我一直认为完全不会乐器并不妨碍我们成为古典音乐歌迷。桑贝关于那些音乐家的回答,让我对自己的“一直认为”产生了动摇:

“德彪西不是什么经典音乐,就是音乐!同样道理,对我来说艾灵顿公爵和拉威尔之间没有高低贵贱之分……艾灵顿超喜欢拉威尔……”

“德彪西,同艾灵顿公爵一样,只要两个音就能听出是德彪西,《月光》就是这样的,您完全沦陷了,一下子就被某种东西带走了,不在原地了,您也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处……”

“还是听听《达芙妮与克罗伊》吧。这首曲子第一部分给您的印象是音乐家们纷纷到场,等过了一阵子人到齐之后,拉威尔老弟掀起了一阵海啸,您感觉一股音浪好像从埃菲尔铁塔顶端狂奔下来,您完全被吸引了,这音乐有种惊人的力量……”

如果说,桑贝关于德彪西和拉威尔音乐的描述,不会乐器的古典音乐歌迷通过多听唱片和音乐会获得的积累,也能写出同样感悟的话,那么,他将爵士乐大师艾灵顿公爵的音乐与德彪西、拉威尔的经典作品等量齐观,一定是在钢琴上实践过,才体会到艾灵顿公爵的好一点儿也不亚于已经被写进古典音乐史的德彪西和拉威尔。

不过,对桑贝的粉丝来说,桑贝会弹钢琴带给我们的最意外的收获,是书里的每一幅画,无论是为唱片画的封面,还是为音乐家为舞台画的瞬间情景;无论是寥寥数笔的勾勒,还是浓墨重彩地铺排,每一幅画的边边角角都能让我们听到旋律。而那些桑贝用貌似随意挥洒其实一板一眼的笔法交代的交响乐团的编制、室内乐的分类、演奏家最好的姿态和状态等等,我读着读着突发奇想,或许,《桑贝:一个画画的音乐家》还能帮助喜欢桑贝的读者步入古典音乐的殿堂呢。

诗情话意

一朵不知名的花儿

■ 何亮

几千年了
从人类有了词语
花儿就被吟咏
春的信使
美的象征
寄寓着爱情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

各样的花儿
被赋予不同品格
梅的冷艳
菊的孤傲
兰的恬淡
莲的高洁

而在普莫雍错
在海拔5010米
满眼碎石的岸边
我看到一枝花儿
该怎么描述
她的品质呢
不
也许都不能叫一枝吧
她可没有昂起的茎呢
在没有绿草的湖岸
在骆驼刺也难生长的地方
这不知名的小花儿
紧贴着冷湿的沙砾
绽放出粉红的笑脸

蝉翼样的瓣沾了露
那是钻出岩缝时
累出的汗珠吗
纤纤玉蕊在晨风里轻颤
像缺氧的人儿鼓肺喘息

看花儿开是愉悦的
见花儿落是忧戚的
花儿与人
气息是相通的
而此时的我
却不太像欣悦
当然也不是忧戚
我是被电到了啊
胸腔像花蕊也在轻颤
热流从心底倏然涌起
忘了
旁边的浩瀚大湖
和那座
叫库拉岗日的神山

小站



徐建军摄

精髓是蘸水里撒撒的微苦与寒凉,软糯无味的米干此时充当了和事佬,把所有的滋味都结合在一起,让酸、辣、苦,还有植物散发的清香得到最完美的融合。

素色清欢

■ 赵致

四中旁边的撒撒被老院、小谢念了好几天,说是一定要带我去吃一次。之前也尝过撒撒,大概都算不得浅尝辄止。东西还没送到嘴里,心里就已经泛滥着厌弃,比起老北京的豆汁或者长沙的臭豆腐,这种反应全是心理层面的,与味觉和嗅觉关系都不大。

印象里,蘸水是红红绿绿的一碗蘸水,然后配碗白白细细的米干,当地人多半是手抓米干在蘸料里蜻蜓点水,直送口腔,剩下的就是享受炎炎夏日里的一腔清新、辛辣,精髓是蘸水里撒撒的微苦与寒凉,软糯无味的米干此时充当了蘸水里的和事佬,把所有的滋味都结合在一起,让酸、辣、苦,还有植物散发的清香得到最完美的融合。

很多年前为了盛情款待北京朋友,我兴冲冲地带他们去吃傣味,那时,即便是昆明的傣味餐厅都是恪守食材的原产地原则,也都是家常做法,没有现在餐厅里的那些看中吃的花活儿。既原汁原味,又朴实无华。去之前,我已经反复强调,傣味在云南菜里也是特殊的存在,比较保守的选择是汽锅鸡、过

桥米线。两人兴致勃勃地表示,在北京吃过傣味,而且很喜欢。炸牛皮、臭菜炒鸡蛋、香茅草烤鱼、菠萝饭,之外还点了几个时令蔬菜,都算是傣味里的经典菜式,而且也能充分体现傣味的特点,烧烤煎炸、酸甜香臭。

上菜间隙我略带调侃地说起了那道叫做撒撒的傣味,那也就是傣味里我最不能忍受的一道菜。撒撒泛指的是凉拌肉菜,与其他拌菜最大的区别在于加入新鲜的牛胆汁,牛在被宰杀前喂食了刺五加叶和香辣蓼草,经过一小时左右的消化成了胆汁,在拌料里散发着草木的气息,刺五加的清苦也被保留下来。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听到撒撒的做法,两人对着一桌子傣味,每一口都像吃得异常艰难,一脸的厌弃与无奈。据说,那晚他们又去吃了过桥米线才算是没空着肚子过夜。从此以后,我再不带外地朋友去吃傣味。

摆在面前的撒撒米干竟是热的,看上去有点像小锅米线,只是上面漂满了红红绿绿的蔬菜大多看不出形状,我也无从分辨它们原本的样子。端到操作台上,面前一长溜的傣陶罐,里面有盐、味精、韭菜碎、花生碎、干

椒碎,别的可以不加,新鲜柠檬汁是要挤上一些的,这是傣味里的标配,除了甜食之外,缺了柠檬味道就少了些层次。

米干下锅前,小卜哨就问,微苦还是微微苦。我们都选的微苦。把米干从汤里捞出来,白白糯糯的口感里裹着淡淡清苦,回味中辣椒和柠檬的酸辣夹杂其间,口腔里顿时五味杂陈。汤里的牛肉成小块,是恰到好处的细嫩爽滑。不知道是饿了,还是因为味道适口,我很快就吃完了自己的那一份。对面的小谢却一脸为难地说,“太苦了。”最后还是勉强吃完一碗。

留着一口的清苦回到住处,桌上的牛油果已经开始发乌,用手一捏软硬正好。想了想还是放下,舍不得口腔中的回味,那苦让人觉得爽利、轻快、舒泰,让人有点留恋,毕竟平日里的苦味还是太少。咖啡的苦显得浓烈、苦瓜的苦有点寡淡,傣家也有家常的苦菜,样子就是普通山茅野菜的样子,其貌平平,纤细瘦弱的样子,多用来煮汤,煮熟的菜已不太苦,味都到了汤里。我也爱吃,但纯粹就是为了吃苦,因为那种东西清热败火,通便极好。

撒撒则是苦味界里特别的存在。

■ 刘放

江南多明山秀水,古往今来的文人雅士,吟咏的诗文汗牛充栋。浙江省绍兴市的柯岩当然例外不

了。但柯岩与别处略有不同的是,今天游客在把玩历代前贤的名句佳构之余,往往会身不由己地跻身前贤之间,根据自己的独到发现、独到感悟,将诗文与作者一一比较,让二者相得益彰,同时自己对二者的理解也更加深入。不失为一快!

我到柯岩是在一个夜晚。离柯岩还有两个小时的路程,车窗外早已是夜色严罩。到了柯岩,一番洗涮,再喂饱辘辘饥肠,一路上的5个小时车颠劳顿之苦,就如潮水般漫透全身,大家皆倒头便睡。

次日一早,大家还没有醒来,我就起身出宾馆,迎风嗅鼻子,就被清新的湖风牵到树有碑的鉴湖边,心胸一下开阔了起来。湖面微波粼粼,岸柳婀娜多姿,有戴乌毡帽者滑轻快的乌篷船,拽住我的视线,久久放松不得。这样悠然一番,想起邀约同伴,回头看宾馆,忽然发现宾馆屋脊上冒出一个山头,可以想象我是多么的惊讶。因为一路上所见,全然江南水乡,公路两旁,一律平畴绿野,鱼塘橘林边,有粉墙黛瓦,还有琉璃瓦的小洋房别墅,绝无山峦,怎么平白无故就有了山头?而且是“屋脊”上冒出来的,山头上有小树巨石,像是天外来者,卧伏屋脊,露出眉睫,朝我窥探……

这就是被世人誉为“一柱冲天”的云骨。

云骨是柯岩的标志性奇观,当代书法大家启功先生用他的瘦金体题签“天下第一石”,字与石相映成趣,的确有味。启功先生的墨宝遍天下,惟此处最为形神兼备——云骨远远望去,孩子们说是一个硕大的冰激凌蛋筒,上大而下小。巨石高30余米,相当于当下小城市流行的12层小高层的高楼,可底部最薄处,仅仅0.75米。站在巨石下仰望,巨石直插云霄,云朵轻拂,似乎一阵大风刮来,立峰随时都有轰然倒下的危险,让人目眩。然而,此峰可是挺立千年而不倒,似乎是越来越精神,傲视时空。此云骨绵里藏针、柔中寓刚,西安作家贾平凹游罢,著文对“云骨”的起名,赞叹不已,却又不说好在何方妙在哪里。在下端度,大约“云”是极言其高,高入云端;“骨”呢,显然是钦佩其挺立时间长河千年的神力,硬朗无比,仿佛是天神的一根“腿骨”。难得的是,云骨顶端还有一棵古柏,人称江南圆柏王,已逾千年,虬枝盘曲,郁葱茂盛。苍翠的古柏,伸展的枝叶,如乘风欲飞的翅膀,使神奇的云骨有一种飘逸的感觉。相传北宋大书法家米芾见云骨而“癫狂”,绕石数日,写下“云骨”二字,方才依依离去。后人称其为“米颠”,亦称“石痴”。石之来头,便是挺立至今的云骨啊。

顾名思义,柯岩就是以“岩”而名的。而“柯”,则来源于柯山。柯者,常绿乔木也,树枝也,斧柄也。柯山是著名的采石山。在汉之后的魏、蜀、吴三国时期,数以百计的采石工聚集在这里。三国归晋,南北朝代晋而起,隋炀帝开凿运河,其间四百年,历近二十代石工,偌大一座柯山,竟被齐根挖去半座石山。也许是天意所在,也许是“英雄所见略同”,在被挖去的半座石山的区域中,竟留下两“柱”孤岩,一左一右,一胖一瘦,浑然兀立。瘦的是云骨,胖的是坐佛。在云骨的不远处,有一座高约20米的坐佛。这座坐佛是在石宕内刻成,大佛宽颊广额,一脸慈祥,双目微睜,一手扶膝,一手悬在前胸。说是大佛两耳相通,人可在两耳间自由来往,我未曾上去,留下悬念。这座大佛是隋代石工历经三代始凿而成,为浙西四大名佛之一。这一奇异的石景,令后来的石工们为之动容,为之心惊。从此,大规模开采柯山石的局面消失了。

今天我们推想,幸亏当时采石不是现今的炸药轰崩,倘如用炸药,玉石俱焚,就不可能有今天的一切了。古人采石,是如刀切豆腐,一凿一凿地凿,可用的采走,不可用的,仍让它们在大地上有根。不由想到民间谚语:“有意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这云骨和坐佛显然是“无心柳”,成全了今天这个闻名天下的风景区。也有点像在诠释“买椟还珠”这个成语吧?

其实,最可赞叹的,不光是古人的勤奋劳作,更还有今人的“慧眼识珠”。大雕塑家罗丹说,美是不缺少的,缺少的是发现。古人采石留下的凹凸凹凹,枯等了上千年,痴心的泪水汇成了浩浩鉴湖,终没有能邀来旺盛的人气;今天的绍兴人,突然有了发现的目光,引水入凹处成湖成河,再遇水搭桥,湖边植树建厅,云骨在水天中活了,坐佛在游客的眼波中灵了。坚坚的石,滋润以柔柔的水——这就是让游客有得看有得玩还有得想的柯岩。

不信,请来到景区中的越中名士苑。那数十尊栩栩如生的人物石雕,又不知勾起人们的多少情思。越中人杰地灵,这里的山水灵秀,从古至今不知哺育了多少名人贤士!你看名士苑中的勾践,虽然贾平凹不喜欢他,说他十年复仇,英雄倒是英雄了,但太工于心计,不及项羽可爱。我笑他是书生气太足,那勾践的卧薪尝胆不仅彪炳吴越春秋,更是后代炎黄子孙振兴中华的楷模——铮铮铁骨可敬啊!再看那书圣王羲之,他头戴巾帽,双手背后,正俯着身子同他的儿子王献之对话呢。二王笔锋中的刚柔比例仿佛就是有了柯岩之力和鉴湖之情。爱国诗人陆游,身着袍裹立于山岩之上,让人脱口诵出他的“笛里谁知壮士心,沙头空照征人骨”。但也别忘了,我们的放翁在他的家乡鉴湖畔,还将须唱出了“千金不须买画图,听我长歌歌鉴湖”的诗句,何等豪放明快。

看到秋瑾,我想会她的“休言女子非英雄,夜夜龙泉壁上鸣”,如此清丽女子,慷慨为国捐躯,我在她的眼里看到了鉴湖的柔波,又从她的诗句中感受到了柯岩的千年凿岩采石的铁锤钢钎叮当响。至于“中国文人骨头最硬”的鲁迅,他硬硬的“横眉冷对千夫指”,温情的“俯首甘为孺子牛”,就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最佳注释了……

柯岩是一篇天地合作的美文,有情者写,有义气者读,情义贯穿其中,全然东方神韵之天人合一!

柯岩的侠骨柔情